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20-033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及 2017 年 4 月分别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担任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详见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4）。

截至目前，公司 2014 年度、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公司尚处于上述发行的持续督导期内。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及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与国泰君安签署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瑞信方正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君安承接，瑞信方正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国泰君安委派魏鹏、韩志达（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魏鹏：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等项目。

韩志达：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等。

证券代码：600496　　证券简称：精工钢构　　公告编号：2020-032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黎安路 999 号大虹桥国际 32 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8,755,6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49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执行董事长孙关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方朝阳、孙国君、陈国栋、陈恩宏、方二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黄幼仙、田新霖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1,935,400	0.2851	353,601	0.052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2.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270,401	0.3344	18,600	0.0029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4 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6 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7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8 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09 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2.10 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2,195,401	0.3234	93,600	0.0139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1,816,800	0.2676	472,201	0.0697

4、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1,616,800	0.2382	672,201	0.0991

5、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1,541,800	0.2271	747,201	0.1102

6、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1,760,400	0.2593	528,601	0.0780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466,653	99.6627	1,741,800	0.2566	547,201	0.0807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76,604,553	99.6830	1,403,900	0.2068	747,201	0.11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39,397,049	98.3844	1,935,400	1.3659	353,601	0.2497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39,397,049	98.3844	2,270,401	1.6024	18,600	0.0132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5	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数量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6	限售期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7	募集资金投向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上市地点	139,397,049	98.3844	2,195,401	1.5494	93,600	0.0662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9,397,049	98.3844	1,816,800	1.2822	472,201	0.3334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9,397,049	98.3844	1,616,800	1.1411	672,201	0.4745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39,397,049	98.3844	1,541,800	1.0881	747,201	0.5275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139,397,049	98.3844	1,760,400	1.2424	528,601	0.3732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39,397,049	98.3844	1,741,800	1.2293	547,201	0.3863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9,534,949	98.4817	1,403,900	0.9908	747,201	0.527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8 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议案 2 为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已经逐项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鄯颖、吴焕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0-056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6: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ir@linewell.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披露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现金分红等具体情况，公司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 2019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就 2019 年度公司业绩以及现金分红等情况进行线上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志雄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吴丽卿女士、财务总监陈平先生将出席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5:00-16:00 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加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以在 2020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6: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ir@linewell.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张女士

联系电话：0595-68288889

传真号码：0595-68288887

电子邮箱：ir@linewel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重工　　公告编号：临 2020-013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3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98,794.63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55,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465.0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42.1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大股东干预、套现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大股东干预、套现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自身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以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重工　　公告编号：临 2020-018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上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4]1186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42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4,5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4]第 1-00082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9 年度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曹妃甸重工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	54,760.00	54,760.00	5,200.00	0.00	49,560.00
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品扩能及配套项目	30,752.00	11,999.94	11,999.94	0.00	0.00
华电重工高端钢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	23,936.62	0.00	0.00	0.00	0.00
华电重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522.00	16,522.00	0.00	0.00	16,522.00
补充工程项目运营资金项目	18,609.38	18,609.38	18,609.38	0.00	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42,688.68	42,688.62	0.06	0.00
合计	144,580.00	144,580.00	78,497.94	0.06	66,082.00

2019 年，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日为 2020 年 5 月 27 日以前。上述现金管理资金到期归还日为 2020 年 5 月 27 日以前。

2019 年，公司根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使用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品扩能及配套项目、华电重工高端钢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0.0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6,082.00 万元（不含利息）。

（3）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慧园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用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	110906781410918	733,693,800.00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曹妃甸重工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补充工程项目运营资金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慧园支行	20000017039383896688812	165,220,000.00	华电重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692735237	546,886,200.00	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品扩能及配套项目、华电重工高端钢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华电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北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用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	110906781410918	6,514,625.59	华电曹妃甸重工装备有限公司曹妃甸重工装备制造基地二期项目、补充工程项目运营资金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慧园支行	20000017039383896688812	17,862,592.58	华电重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692735237	17,672,978.22	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品扩能及配套项目（已变更）、华电重工高端钢结构产品扩大产能项目（已变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	12050181570000000218	15,333.08	华电重工物料输送系统核心产品扩能及配套项目（已变更）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需要具备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特点。现金管理产品的年化收益率高于同等期限的银行存款利率。具体如下：

1、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制订，较为灵活，可以在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要的同时带来收益。

2、其他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和本议案规定的现金管理产品。

公司将在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相关协议后，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及时披露现金管理受托方、产品类型、产品名称、金额、预计年化收益率、预计收益金额、产品期限、收益类型、结构化安排、参考年化收益率、预计收益、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等现金管理产品信息。

（四）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风险控制分析

1、控制安全性风险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时，公司财务资产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所购现金管理产品均需满足保本要求。

另外，公司财务资产部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和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现金管理产品合同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相关协议后，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及时披露产品名称、产品代码、产品类型、币种、规模、产品期限、合同签署日期、启动日、到期日、预计到期利率、产品结构、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资金投向等协议主要条款。

三、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现金管理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将在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相关协议后，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及时披露受托方基本情况。若受托方未上市，公司将披露其企业名称、成立时间、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主营业务、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为交易专设等基本信息，主要业务发展状况、主要财务指标等经营财务状况，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说明，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等。若受托方已上市，公司将披露其企业名称、上市地点、证券代码、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说明等。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732,600,565.57	9,167,741,433.72
总负债	5,147,168,648.72	5,513,609,60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57,101,752.96	3,624,607,231.69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61,744.43	491,646,000.72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额度为 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3.83%，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4.06%，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公司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短期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进行投资，属于现金管理范畴。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产品收益风险、市场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确定现金管理产品金额、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资产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七、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请见公司后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八、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均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所审议的《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

保荐机构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电重工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华电重工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保荐机构对华电重工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无异议。”

九、截至目前，公司最近十二个月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PFJ19050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50,000	177.40	/
2	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FJ19070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30,000	125.36	/
3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84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000	77.46	/
4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8999）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50,000	267.78	/
5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11893）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50,000	160.93	/
6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12506）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50,000	130.41	/
7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1293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30,000	121.32	/
8	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FJ19121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000	80.88	/
9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93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30,000	180.49	/
10